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周峰澤
電話：04-7531871
傳真：728-3264
電子信箱：ax061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150202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致全國各項教育競賽停辦，衍生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之多元學習表現項目參採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4月24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29671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業於109年4月29日召開之「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入學推動工作小組」第三十六次會議決議，全國各項教育競賽參賽資格證明不予採計。
- 三、請各校廣為宣導，並公告於學校網頁，以維護學生權益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